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吳國良
電話：(06)2991111#1253
電子信箱：peleader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仁德區長興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1月6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安(一)字第114154254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二 (1542544A00_ATTCH1.odt)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函請各校宣導促進兒童及青少年健康上網之辦理事項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4年11月4日臺教授國字第1145805811A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強化家長數位防護意識，提升兒童及青少年生活與學習品質，並落實家庭、學校與社會共同守護學生健康上網，請透過網站、家長會或親師座談會及家長群組等多元管道協助宣導及推廣：

(一)教育部已建置免費「數位工具包」資源，提供圖解操作手冊與教學影片，協助家長設定子女手機使用時間、過濾暴力與色情等不當內容等功能，相關資源連結：

<https://gov.tw/bLU>。倘家長無法自行完成安裝，亦可至三大電信業者指定之直營門市 (<https://reurl.cc/gn7jMX>)，經簽署同意書後，由門市人員現場協助其自行安裝或設定該功能並指導使用。

(二)教育部已製作親子溝通技巧推廣資料（如附件），協助家長掌握與子女良好溝通的方法，共築健康上網之家庭環境。

(三)各校可結合iWIN網路內容防護機構，進入校園辦理相關講座與家長說明會，協助師生與家長認識網路風險樣態、學習有效應對策略，落實親師合作、共護孩子數位安全。

三、請協助推廣，俾共同強化家庭數位防護意識，確保學生遠離暴力與色情網站，健康使用網路環境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

副本：本局學輔校安科

